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0 年 11 月 2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的议案》。现就本次财务资助的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关联交易的概述

为了支持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发展，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控股股东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瑞安创享”）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额度的财务资助，资助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年化利率 4%，按照借款实际使用天数计息，公司可以提前还款。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向其提供抵押、质押等形式的担保。

瑞安创享为公司的关联法人，瑞安创享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本次财务资助涉及的金额为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根据《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关联交易在董事会的批准权限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不需要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基本信息

名称：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地：浙江省温州市瑞安市安阳街道商城大道 168 号 3 层 308 室

法定代表人：朱东成

实际控制人：朱东成

注册资本：100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2019 年 12 月 2 日

营业期限：2019 年 12 月 2 日至 2039 年 12 月 01 日

统一信用代码：91330381MA2HAA729L

企业类型：有限责任公司

经营范围：从事网络信息、计算机、新材料、生物科技领域内的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技术服务；计算机系统集成服务；计算机网络工程设计、施工；机械设备维修；市场营销策划、会务服务、展览展示服务、企业管理咨询；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机械设备、电子产品（不含电子出版物）、电气设备、服装、鞋、帽、箱包、汽摩配件、针纺织品、电器、五金、建筑材料销售及网上经营上述产品；物业服务；国内广告设计、代理、制作、发布；室内装璜设计；货物或技术进出口（国家禁止或涉及行政审批的货物和技术进出口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2、瑞安创享成立于 2019 年 12 月 2 日，注册资本 10,000.00 万元，暂未开展实业经营活动，成立未满三年，最近一期财务数据如下：

1、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货币资金	100,501,720.00
其他流动资产	-
流动资产合计	100,501,720.00
资产总计	100,501,720.00
其他应付款	502,000.00
流动负债合计	502,000.00
负债合计	502,000.00
股本	100,000,000.00
未分配利润	-280.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99,999,720.00

2、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8 月 31 日
营业收入	-

营业成本	-
销售费用	-
管理费用	-
财务费用	280.00
营业利润	-280.00
利润总额	-280.00
净利润	-280.00

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3、关联关系情况

瑞安创享 12 个月内成为公司的控股股东，瑞安创享为公司的关联法人，本次财务资助构成关联交易。

三、关联交易的主要内容

1、财务资助的金额

瑞安创享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

2、财务资助的方式和期限

本次财务资助以借款方式提供，期限为不超过 12 个月，公司可以提前还款。

3、利率

本次财务资助的年化利率为 4%。

4、定价政策和定价依据

基于当前市场融资的成本，协商决定。本次财务资助无需公司向其提供抵押、质押等形式的担保。

5、资金的主要用途

满足公司经营的资金需求。

四、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和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1、交易目的

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2、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除本次财务资助约定的借款利息外，无任何其他费用。本次财务资助对公司本期以及未来的经营成果不产生任何重大不利影响，满足公司经营发展的资金需求。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除本次财务资助外，公司与瑞安创享未发生其他各类关联交易。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1、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的财务资助，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2、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拟向公司提供不超过人民币 3,000 万元财务资助，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有利于促进公司的健康持续发展。除本次财务资助约定的借款利息外，无任何其他费用。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独立董事一致同意该项关联交易。

七、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关联交易决策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未损害公司及其他股东的利益。

监事会一致同意瑞安市创享网络科技有限公司向公司提供财务资助。

八、备查文件

- 1、第六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相关独立意见
- 5、瑞安创享告知函

特此公告。

杭州华星创业通信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十一月三日